

## 广东德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###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广东德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23年8月15日以邮件方式发出会议通知，并于2023年8月25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人，实到监事3人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习晓建先生主持，审议并通过决议如下：

#### 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<2023年半年度报告>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董事会编制和审核《2023年半年度报告》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监事会同意《2023年半年度报告》及其摘要的内容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；

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《2023年半年度报告》及其摘要。

#### 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<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>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符合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

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相关规定，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违规的情形。监事会同意公司《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》的内容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；

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的《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德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二〇二三年八月二十五日